建築物室內裝修竣工材料書

依據建築法第七十七條之二第一項第二款規定,裝修材料應合於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。

【地址】

【專業設計技術人員】

【姓名】

【登記證字號】

材料名稱	廠 商 名 稱	耐燃等級 (防火時效)	裝修數量 (m [°])	合格證明